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 年度

关于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493 号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盛轴承”)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3]第 ZF10489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长盛轴承管理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准确、合法和完整是长盛轴承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将汇总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长盛轴承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已审计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没有发现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长盛轴承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长盛轴承为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栋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夕云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2 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22 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2 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2 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2 年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浙江长盛塑料轴承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18.23		18.23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浙江长盛轴承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25,584.86	89,143.79		94,999.69	19,728.96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浙江长盛轴承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15.79		15.79		房屋租赁	经营性往来
	浙江长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42.99		39.41	3.58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浙江长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40.47		40.47		房屋租赁	经营性往来
	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23.39	26.83		2.00	48.2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浙江吉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应收账款		64.17		64.1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往来
	安徽长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17.11	2,000.00	99.26	1,003.24	3,713.13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吉林省长盛滑动轴承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19.16	1,026.02		893.68	451.50	产品销售	经营性往来
	滁州市华纳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5.72			15.72	设备销售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28,544.52	92,394.01	99.26	97,076.68	23,961.11		-

本表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获董事会批准。

公司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